2024年“三体系”内审通知

1.本部的项目监理组计划4月份内审。审核目的、审核依据、审核条款、审核部门和时间、审核组成员及分工见《管理体系内部审核计划》（编号HL(ZS)05-24001）。

2.《管理体系内部审核计划》（编号HL(ZS)05-24001）可登录公司网站“公司文件”栏目或“钉钉平台/钉盘/团队文件/总师室栏”进行查阅及下载。

3.本次内审审核组成员及分工中，原则上罗庭海审核与质量、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相关的条款，唐春俭审核与质量管理体系相关的条款，姚永春审核与质量、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均相关的条款。

4.本次内审与巡视检查相结合。审核周期为2023年7月份至2024年4月份的项目监理组“三体系”实施记录。

5. 做好2023年内审签发的《观察到的情况联系单》中的薄弱环节的自纠工作。未进行自纠的，本次内审发现后签发《不合格/不符合项整改通知单》。

6.本次内审签发的《不合格/不符合项整改通知单》和《观察到的情况联系单》中的存在问题，总监要确认责任人，以便作为现场监理人员薪酬管理规定中能力评定的依据之一。

上海海龙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

2024年3月28日